**采购需求**

**功能目标：**对AMECO成都分公司81号东楼开展拆除等相关工作

**项目预算：**该项目限价不含税16万元。

**需执行的标准规范（有更新则以最新版为准）：**

1.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4-2013）

2.需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行业相关规范

3.符合国家环保及当地环保要求

**采购产品具体要求：**

1.按照我国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4-2013）对楼宇进行拆除，包括但不限于房屋拆除、废旧建材处置（处置收入归供应商所有）、建渣垃圾清运、拆除地块平整及拆除机器进出场。

2.对楼宇拆除后的地面进行硬化。

3.工期：30个自然日（因环境治理或公司生产要求停工日另算）

4.拆除企业应按照成都市房屋拆除相关规定和规范进行拆除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前期准备、人员、设施设备、保险、备案等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一切费用，施工过程无条件接受相关单位的监督、检查和技术指导。

5.拆除企业应在成都市双流区住房建设和交通局完成拆除施工备案并获取施工许可。

6.能在成都市所辖不动产登记中心完成楼宇灭失代办为优。

**交付或实施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成双大道南段1687号AMECO成都分公司81号东楼

**技术需求/服务标准：**

1.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并安全生产许可证、爆破与拆除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2.5年内房屋拆除工程施工业绩。

**验收标准：**

1.按要求完成房屋拆除及垃圾清运，通过成都市双流区住房建设和交通局房屋拆除验收检查。

2.完成房屋拆除后的地面硬化。

建议合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届满止（硬化工程质保期不少于2年）。

**合同类型：**

1.合同类型为固定总价合同。

2.供应商报价为包干价。

**其他说明：**

踏勘安排：后续将统一组织通过准入的供应商进行现场踏勘，未通过准入的供应商不具备参与资格。